

联 合 国



Distr.
GENERAL

大 会



安全理事会

A/43/365
S/19891
17 May 198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四十三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 项目

42、72、130 和 137

东南亚的和平、稳定和合作问题

审查《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

执行情况

和平解决国家间争端

发展和加强各国间睦邻关系

安全理事会

第四十三年

1988年5月17日

越南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

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谨随函附上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外交部1988年5月12日致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的一份照会。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暂定项目表项目42、72、130和137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代理常驻代表

阮萍清 (签名)

* A/43/50。

88-13399

附 件

1 9 8 8 年 5 月 1 2 日

越南外交部致中国外交部的照会

最近，中国多次发表关于越南“入侵中国领土对中国进行挑衅”的报道。这些声称毫无真实性。事实是：越南建议双方不在共同的边界上进行敌对的军事活动，中国不但对此拒不响应，反而继续进行军事活动，对越南北部边境各省施加军事压力，从而造成共同边界上局势长期紧张，并违背了两国人民见到中越传统友谊早日得到恢复的共同愿望，恢复友谊对双方特别是对边界两侧的居民都是有益的。为了迅速消除共同边界上的紧张局势，为了使边界两侧的人民能够安居乐业，和平建设为了使共同边界成为和平与友谊的边界，越方建议：

第一，中越政府尽快委任代表，在双方同意的级别、地点和时间进行疆界会谈。

在会谈之前，双方停止在共同边界上的所有敌对的军事活动，并将其军队调离两国的整个边界线以避免冲突。应设立一个越中联合委员会，监督和管制上述措施的执行情况。

第二，也是本着这种精神，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再次重申其关于和平谈判以解决两国在黄沙和长沙群岛上的争端的建议。在等待中国到谈判桌上来的同时，双方应不使用武力，并应避免一切冲突，以免使局势更形恶化。

越南由于重视中越两国人民的长期利益和两国之间的传统友谊，从1980年以来多次建议双方就有争议的问题坐下来进行和平谈判。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政府现在重提这一建议，是因为坚信，两国人民和世界舆论都将热烈欢迎越中联合执行上述措施并举行会谈以解决两国之间关于疆界和两组群岛的未决的问题。
